

2022 年度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县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规划建设，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县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县级专业应急救援力量

建设和管理，指导全县专业应急救援力量以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消防工作，指导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直有关部门和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县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受县政府授权或委托组织有关单位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参与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

生产经营单位。

（十三）负责全县权限范围内非煤矿山生产企业、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烟花爆竹经营（零售）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煤矿除外）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十五）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

（十六）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保障救灾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八）承担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部和减灾委员会日常工作，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8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协调科、巡查考核科（挂调查评估科牌子）、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科、安全生产基础科、规划科技培训科（挂

党建工作科、行政许可科牌子）、财务装备人事科。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4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744.6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4.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44.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44.69	总计	62	1,744.6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744.69	1,744.6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4.69	1,744.69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44.69	1,744.69					
2240101	行政运行	1,086.91	1,086.91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7.78	657.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744.69	1,086.91	657.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4.69	1,086.91	657.7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44.69	1,086.91	657.78			
2240101	行政运行	1,086.91	1,086.91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7.78		657.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4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744.69	1,744.6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4.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44.69	1,744.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44.69	总计	64	1,744.69	1,744.69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744.69	1,086.91	657.7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44.69	1,086.91	657.7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44.69	1,086.91	657.78
2240101	行政运行	1,086.91	1,086.91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7.78		657.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7.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3.46	30201	办公费	9.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4.46	30202	印刷费	1.9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4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1.25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63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5	30207	邮电费	2.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3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1	30211	差旅费	1.2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17	30214	租赁费	5.85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9	30215	会议费	0.88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7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18.63	公用经费合计					68.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51		15.05		15.05	4.47	19.51		15.05		15.05	4.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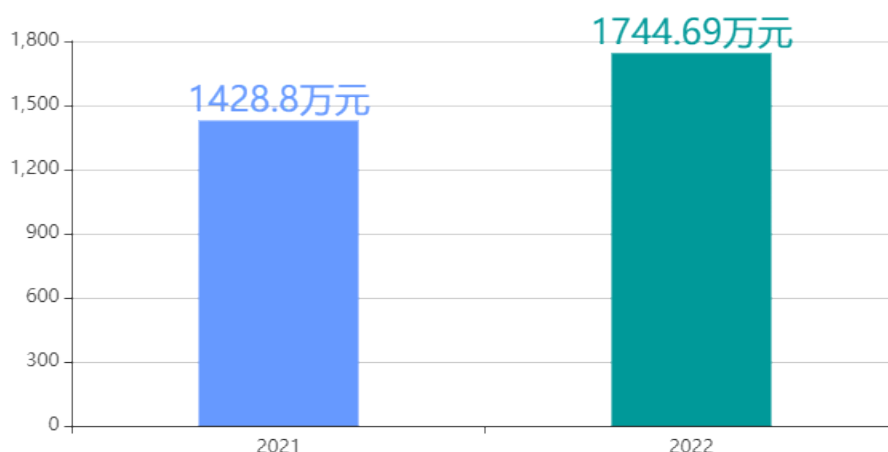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44.6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15.89 万元，增长 22.11%。主要是增加了新的项目，费用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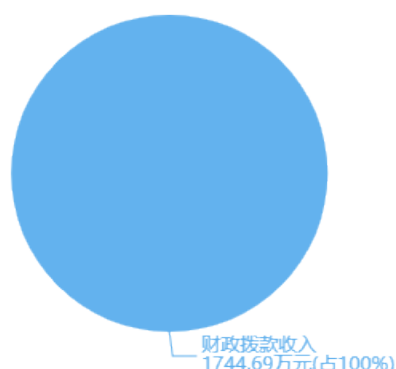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744.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44.6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1,744.6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15.89 万元，增长 22.11%。主要是增加了新的项目，费用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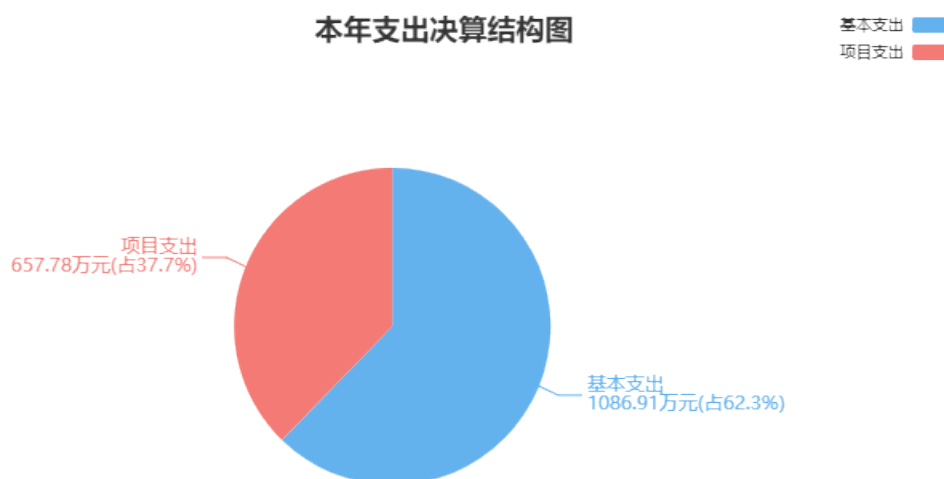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744.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6.91 万元，占 62.3%；项目支出 657.78 万元，占 37.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086.9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99.8 万元，增长 10.11%。主要是增加了新的项目，费用增加。

2、项目支出 657.7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216.09 万元，增长 48.92%。主要是增加了新的项目，费用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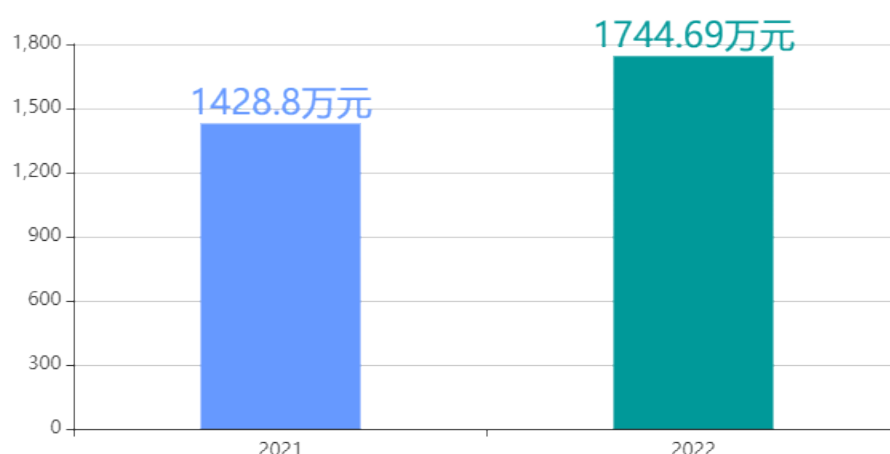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44.6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15.89 万元，增长 22.11%。主要是增加了新的项目，费用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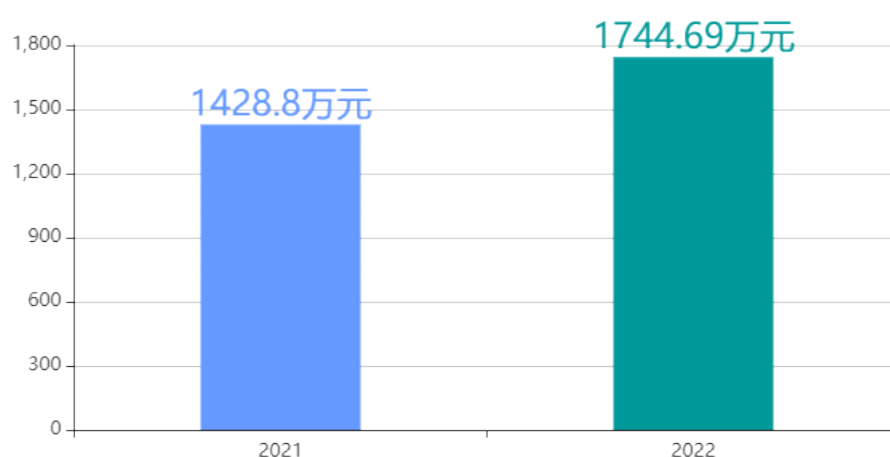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44.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5.89 万元，增长 22.11%。主要是增加了新的项目，费用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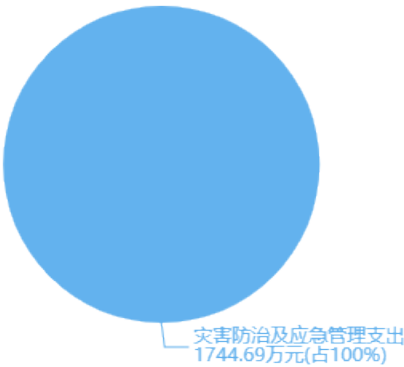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44.69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744.69 万元, 占 1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灾害防治及应...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8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的项目，费用增加。其中：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47.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6.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追加人员工资。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7.7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莒南县第一次自然灾害普查和应急调度一张图的往来欠款以及追加的民生保险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86.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018.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68.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1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5.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4.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4.47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的各项安全生产检查督导，应急事务处理等，共计接待 50 批次、342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8.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6.07 万元，增长 30.7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的项目，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9.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9.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9.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9.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539.8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60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本级 2022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5 个项目中，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技术服务、莒南县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项目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技术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安全检查企业、全县加油站、烟花爆竹企业及零售店，排查隐患，使莒南县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高，事故防范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明显增强，执法检查 and 行政审查能力明显加强，公众安全意识和能力明显提升；二是：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

2. 莒南县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3.1 分。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高，事故防范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明显增强，执法检查 and 行政审查能力明显加强，公众安全意识和能力明显提升；二是：全县安全形势持续好转。

3. 应急救援专项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3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尽可能消除了事故；二是：尽量缩小了事故对人和财产的影响。

4. 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执行数为 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全面调查莒南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摸清了风险底数，提高了防灾减灾的能力。

5. 公用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9.8 万元，执行数为 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基本运转。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技术服务	78	中
2	莒南县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项目	73.1	中
3	应急救援专项支出	79	中
4	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98	优
5	公用运转经费	95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技术服务			主管部门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169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40	10	26.67%	2.6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40	-	26.6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莒南县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高，事故防范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明显增强，执法检查和行政审查能力明显加强，公众安全意识和能力明显提升。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			通过安全检查企业、全县加油站、烟花包桌企业及零售店，排查隐患，使莒南县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高，事故防范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明显增强，执法检查和行政审查能力明显加强，公众安全意识和能力明显提升。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三方服务费	150 万元	40 万元	20	5.33	财政困难，拨款不及时，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协调，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安全检查企业数量	284 家	284 家	4	4	
			全县加油站数	110 家	110 家	5	5	
			烟花爆竹企业及零售点数	100 个	100 个	5	5	
		质量指标	隐患排查结果采纳率	100%	100%	4	4	
			企业检查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4	4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及时率	100%	100%	4	4	
			隐患排查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重特大安全事故	0起	0起	10	10	
		安全事故发生率	降低	降低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风险管控年限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检查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7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原因：由于2022年财政紧张，导致执行率低。 改进措施：下一步应加大资金支付力度，应建立健全资金控制、使用制度。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莒南县安全生产执法检查项目			主管部门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169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9. 29586	10	10. 33%	1. 0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	90	9. 29586	-	10. 3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莒南县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高，事故防范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明显增强，执法检查和行政审查能力明显加强，公众 安全意识和能力明显提升。全县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			通过安全检查企业、全县加油站、烟花包桌企业及零售店，排查隐患，使莒南县安全生产水平显著提高，事故防范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明显增强，执法检查和行政审 查能力明显加强，公众安全意识和能力明显提升。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通过第三方开展委托业务费	90 万元	9. 29586 万元	20	2. 07	财政困难，拨 付 不 及 时， 下 一 步 积极与财政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安全检查企业数量	867 家	867 家	5	5	
			全县加油站数	138 家	138 家	5	5	
			烟花爆竹企业及零售点数	611 家	611 家	5	5	
		质量指标	企业检查达标率	100%	100%	5	5	
			隐患排查结果采纳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安全意识覆盖率	≥98%	98%	6	6	
			安全隐患	有效控制	有效控制	6	6	

			风险管理水平	提升	提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法检查年限	1 年	1 年	6	6	
			安 全 生 产 环境	逐步浓厚	逐步浓厚	6	6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检查企业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73.1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原因：由于 2022 年财政紧张，导致执行率低。 改进措施：下一步应加大资金支付力度,应建立健全资金控制、使用制度。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救援专项支出			主管部门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169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39.58978	10	39.59%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39.58978	—	39.5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尽可能的消除事故； 目标 2：将紧张事故局部化； 目标 3：尽量缩小事故对人和财产的影响。			通过提高应急救援小组必备医疗救护、技术专家、通信信息、物资装备、交通运输、后勤服务、财力保障、治安保卫、善后处理等专业，及时处置应急任务，尽可能的消除了事故，将紧张事故局部化，尽量缩小了事故对人和财产的影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车辆每辆每天的均费用	300 元	200 元	10	6	财政困难，拨付不及时，下一步积极与财政进行沟通协调，争取资金
			应急救援小组必备医疗救护、	提高	提高	10	10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每月租赁车辆数量	110 辆	95 辆	8	5	财政困难，拨付不及时，下一步积极与财政
		质量指标	应急救援任务完成合格率	100%	98%	7	5	财政困难，拨付不及时，下一步积极与财政
		时效指标	应急任务处置及时率	100%	98%	8	6	财政困难，拨付不及时，下一步积极与财政
			培训、宣传及时率	100%	97%	7	5	财政困难，拨付不及时，下一步积极与财政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财产损失率	≤ 90%	≤ 90%	10	10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下降	下降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应急救援持续建设年限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救援群众的满意度	100%	98%	10	8	财政困难，拨付不及时，下一步积极与财政
总分		7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原因：由于 2022 年财政紧张，导致执行率低。 改进措施：下一步应加大资金支付力度，应建立健全资金控制、使用制度。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主管部门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169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	160	16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调查莒南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摸清风险底数，提高防灾减灾能力。			通过全面调查莒南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摸清了风险底数，提高了防灾减灾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100%	10	10	
			资金按期拨付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地震灾害致灾调查。莒南县活动断层探测、地震工程地质条件钻孔成果	1 套	1 套	2	2	
			莒南县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	1 套	1 套	2	2	
			暴雨、干旱、台风、高温、低温、风雹 (大风、冰雹)	1 套	1 套	2	2	
			洪水灾害致灾调查数据成果；干旱灾害致灾调查	1 套	1 套	2	2	
			森林火灾危险性数据	1 套	1 套	2	2	
			全县房屋建筑普查数据集；市政设施调查数据	1 套	1 套	2	2	
			历史年度自然灾害数据集；重大历史自然灾害数	1 套	1 套	2	2	
			政府相关部门减灾能力数据集；县综合性/政府	1 套	1 套	2	2	
			县级社会组织减灾能力数据集	1 套	1 套	2	2	
			乡镇 (街道) 减灾能力调查数据集	1 套	1 套	2	2	

		家庭减灾能力抽样调查数据集	1 套	1 套	2	2	
	质量指标	莒南县地质灾害隐患点覆盖率	100%	100%	3	3	
		成果质量	通过市省部三级检查	通过市省部三级检查	2	2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3	3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各灾种监测管理	通过普查，发现各类自然灾害风险隐患，	通过普查，发现各类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提请各相关部	7	7	
	社会效益指标	灾害危害率	≦90%	9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提供更加优质的生态环境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更加优化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更加优化	7	5	受环境影响，下一步完善措施，提高优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限	≧1 年	1 年	8	7	受环境影响，下一步完善措施，提高优化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基础设施运行满意度	98%	95%	10	8
总分			95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用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1690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799403	39.799403	39.79940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799403	39.799403	39.79940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基本运转			保证基本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运转经费	39.799403 万元	39.799403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运转人数	87 人	87 人	10	10	
		质量指标	运转经费使用的合理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 年底	2022 年底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运转及时率	100%	95%	15	10	经费紧张，加强与财政的沟通，争取资金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5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莒南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 5 月

目 录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
- (二) 项目预算
- (三) 项目实施内容计划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一)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
- (二) 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 (三) 评价依据
- (四)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六) 绩效评级工作过程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许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五、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七、意见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1. 项目背景

2018年10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第三次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强调要建立高效科学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提高全社会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安全提供有力保障。会议要求针对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推动建设自然灾害治理方面的九项重点工程，其中“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调查工程”位列“九大”工程之首。

为深入贯彻落实2018年10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应急管理部的决策部署，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号）、《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总体方案》（国灾险普办发〔2020〕2号）、《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普查工作的通知》（国灾险普办发〔2020〕4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09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临政办字〔2020〕121号）、《莒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莒南政办字〔2020〕71号）组织开展莒南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2. 项目目标

按照国家、省、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部署，通过组织开展全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摸清全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县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二）项目预算

项目名称：莒南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

标包：A包、B包

招标人：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方式：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2021年10月18日

中标金额：804.67万元

任务委托方式：项目合同书

本次项目经县财政局限价后总预算815.32万元，2022年度预算160万元。其中，A包：普查办办公经费6.10万元；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费用25.30万元；成果汇总和分析费用10.5万元。共计41.90万元。

B包：承灾体调查：房屋建筑调查费用：118.1万元。

莒南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由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和地方经费共同保障。

财政支持范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技术咨询费、方案编制费、普查培训费、普查宣传建设费、已有数据整理费、成果质检与汇总费等与此次普查工作相关的其他费用。具体项目预算见附表。

（三）项目实施内容计划

1. 项目实施内容

按照国家、省和市级方案的相关要求，全面获取全县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等主要自然灾害致灾信息，摸清全县主要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开展自然灾害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查明区域减灾能力主要任务如下：

全面掌握主要自然灾害风险要素信息。全面收集获取孕灾环境、致灾因子、承灾体、历史灾害灾情等方面的信息。充分利用已开展的各类普查、相关行业领域调查评估成果，根据地震、地质、气象、水旱、森林火灾等灾害实际情况和各类承灾体信息现状，统筹做好相关信息和数据的补充、更新和新增调查。针对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需求，重点对历史灾害灾情、孕灾环境，以及人口、房屋建筑、基础设施、危化品企业、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和 GDP 等重要承灾体的灾害属性信息和空间信息开展普查。

实施主要自然灾害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针对主要自然灾害易发频发、多灾并发群发、灾害链发，承灾体高敏感性、高脆弱

性和设防不达标，区域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存在严重短板等重点隐患，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调查和识别，特别是针对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洪水灾害、森林火灾等易发多发区的建筑物、重大基础设施、重大工程等进行调查与评估。

开展综合减灾能力调查与评估。针对防灾、抗灾、救灾能力，统筹政府职能、社会力量、市场机制等方面作用，在全县开展政府、社会组织全面调查与评估，并对乡镇（街道）和村（社区）、以及抽样家庭减灾能力情况开展调查与评估。

普查对象包括与主要自然灾害相关的自然和人文地理要素，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村民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重点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部分居民等。

1) 主要自然灾害种类普查。根据全县自然灾害种类的分布、影响程度和特征，确定普查涉及的灾害类型主要有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等。其中，地质灾害包括滑坡、崩塌、泥石流等，气象灾害包括暴雨、干旱、台风、高温、低温、风雹、雪灾、雷电等，水旱灾害包括洪水、山洪灾害和干旱灾害等。

2) 主要自然灾害重点隐患普查。针对区域自然灾害高发、群发等特征，主要承灾体对主要自然灾害高脆弱性和设防不达标等情况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调查，特别针对地震灾害的房屋和建筑物隐患、地质灾害的房屋隐患、洪水灾害的道路隐患、森林火灾

的建筑物隐患等进行分析调查。

3) 承灾体调查。包括可能遭受自然灾害破坏和影响的房屋、基础设施、危化品企业、公共服务系统等。

4) 历史灾害灾情调查。包括 1978 年以来年度自然灾害灾情统计数据，以及 1949 年以来重大自然灾害信息。

5) 减灾能力调查。包括参与综合减灾工作的政府及有关部门，企业与社会组织、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行政村（社区）委员会和抽样家庭。

2. 实施计划

（1）准备阶段（2020 年-2021 年 5 月）

准备工作主要包括：成立普查领导小组，编制普查方案，建立普查工作机制，落实普查人员和队伍，开展普查宣传培训；开展各级已有成果、基础数据与图件的清查与整理加工。

1) 编制普查方案，落实责任分工。按照国家、省和市普查方案的相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编制普查工作实施方案。

2) 建立工作机制，落实人员队伍。成立普查机构，建立普查工作机制，落实普查人员和队伍，划清各部门的职责与任务分工，形成工作合力。

3) 开展前期调研，整理已有数据。调研了解各部门开展的各类普查（调查）和评估成果，结合普查任务及内容需求，开展数据资料清查与整理，充分利用已有成果、基础数据与图件资料，

为开展普查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4) 开展宣传培训，夯实普查基础。充分利用多种形式和手段，广泛开展宣传培训工作，提高普查涉及对象（管理）单位及相关人员专业能力和参与普查的自觉性。

（2）全面调查阶段（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1 月）

全面自然灾害风险调查主要包括：主要自然致灾因子调查与评估、承灾体调查、历史灾害灾情调查、综合减灾能力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以及调查数据汇总上报。

1) 普查对象清查登记。开展普查对象的清查、调查工作，摸清普查对象的数量、分布和规模，准确界定普查对象的普查方式及填报单位，并通过普查软件采集数据，逐级审核上报清查、调查成果。

2) 全面调查。各部门根据所承担的普查任务，在已有数据分析的基础上，采用实地访问、现场勘察、调查、推算估算等方法获取普查数据，并通过普查软件采集数据，逐级审核上报。

3) 调查成果汇交。县级各牵头部门负责审核汇集普查数据成果，并按照统一要求向市级主管部门和同级普查办提交。

（3）评估与区划阶段（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配合市级单位开展风险评估、风险区划与防治区划工作。

（四）项目组织管理

1. 普查机构

为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成立莒南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并设办公室、技术组以及工作专班，负责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并组织相关部门、机构、专业队伍、社会力量等，完成各项任务。

2. 机构职责

（1）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莒南县应急管理局，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1）组织编制莒南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和工作方案；组织县级普查任务的实施，指导县级各局开展普查工作。

2）制定全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计划，统筹经费预算编制、上报工作。

3）补充编制普查宣传方案、培训方案；组织开展新闻宣传、舆情引导和业务培训等宣传培训工作。

4）组织收集莒南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基础资料；组织核查国家下发的普查基础底图和空间要素信息。

5）负责各部门和单位普查成果的检查。

6）负责各行业部门普查数据成果汇集、上报工作；负责普查资料归档、成果编制等。

7）负责全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总结，按规定开展奖励表彰等工作。

8）承担县级领导小组交办的相关任务等。

（2）技术组

由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地震、气象、水利、住房和城乡建设

设、交通运输、综合执法等部门和第三方服务单位技术专家组成。负责普查实施方案论证、地方实施技术指导工作。

3. 任务落实部门

（1）主要自然致灾因子调查与评估

地震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责任部门为县应急管理局。

地质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责任部门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气象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责任部门为县气象局。

水旱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责任部门为县水利局。

森林火灾致灾调查与评估：责任部门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承灾体调查

房屋建筑调查：责任部门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政设施调查：市政道路、市政桥梁设施调查责任部门为县综合执法局。

公路设施调查：责任部门为县交通运输局。

公共服务系统调查：责任部门为县应急管理局。其中，县教育局和体育局配合学校和体育场馆的调查，县卫健局配合医疗卫生机构的调查，县民政局配合提供住宿的社会服务机构和社会组织减灾能力的调查，县文化和旅游发展中心配合公共文化场所、旅游景区、星级饭店的调查，县委统战部（县民宗局）配合宗教活动场所的调查，县商务局配合大型超市/百货店/亿元以上商品交易市场的调查，县发展和改革局配合救灾物资储备库（点）的调查，县红十字会配合社会组织减灾能力的调查。

危险化学品企业调查：责任部门为县应急管理局。

（3）历史灾害灾情调查

责任部门为县应急管理局，配合部门包括：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气象局等主要涉灾部门。

（4）综合减灾能力调查

责任部门为县应急管理局。配合部门为县农业农村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科技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民政局、县红十字会、消防救援大队、各涉灾部门等。

（5）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

地震灾害重点隐患数据库构建：责任部门为县应急管理局。

洪水灾害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责任部门为县水利局。

森林火灾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责任部门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主要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

地质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责任部门为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气象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责任部门为县气象局。

山丘区中小河流洪水淹没图编制：责任部门为县水利局。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结合莒南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际工作内容，特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如下表：

表 1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名称	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主管部门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电话	0539-7216909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	160	16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调查莒南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摸清风险底数，提高防灾减灾能力。			通过全面调查莒南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摸清了风险底数，提高了防灾减灾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100%	10	10	
			资金按期拨付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地震灾害致灾调查。莒南县活动断层探测、地震	1套	1套	2	2	
			莒南县地质灾害	1套	1套	2	2	
			暴雨、干旱、台	1套	1套	2	2	
			洪水灾害致灾调	1套	1套	2	2	
			森林火灾危险性	1套	1套	2	2	
			全县房屋建筑普	1套	1套	2	2	
			历史年度自然灾	1套	1套	2	2	
			政府相关部门减	1套	1套	2	2	
			县级社会组织减	1套	1套	2	2	
			乡镇（街道）减	1套	1套	2	2	
			家庭减灾能力抽	1套	1套	2	2	

		质量指标	莒南县地质灾害 隐患点覆盖率	100%	100%	3	3	
			成果质量	通过市省 部三级检	通过市省部三 级检查	2	2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3	3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各灾种监测管理	通过普查, 发现各类	通过普查, 发 现各类自然灾	7	7	
		社会效益指标	灾害危害率	≤90%	9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提供更加优质的 生态环境	自然资源 保护利用	自然资源保护 利用更加优化	7	5	受环境影 响, 下一步
		可持续影响指 标	项目发挥作用年 限	≥1 年	1 年	8	7	受环境影 响, 下一步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对基础设施运行 满意度	98%	95%	10	8	部分存在不 满意, 下一
	总分		95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 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 说明: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评价目的

中共中央、国务院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印发并实施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提出, 要建立重大政策和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评价)机制。这是党和政府对绩效评价工作提出的一项新的任务, 也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

必然要求。《意见》指出，事前绩效评估需要重点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和筹资合规性等五个方面的内容。

根据《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要求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估实施主体根据职能，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依据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确定本次事前评估对象为莒南县应急管理局。

（三）评价依据

1. 政策依据

（1）国家级政策文件

1) 2018年10月10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指出，要针对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推动建设若干重点工程。要实施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程，掌握风险隐患底数；实施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修复工程，恢复森林、河湖、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功能；实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提高抗震防灾能力；实施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完善防洪抗旱工程体系；实施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和避险移民搬迁工程，落实好“十三五”地质灾害避险搬迁任务；实施应急救援中心建设工程，建设若干区域性应急救援中心；实施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

程，提高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预警能力；实施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现代化工程，加大关键技术攻关力度，提高我国救援队伍专业化技术装备水平。

2) 《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国办发〔2016〕104号）要求：推进综合灾情和救灾信息报送与服务网络平台建设，统筹发展灾害信息员队伍，提供政府灾情信息报送与服务的全面性、及时性、准确性和规范性。《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明确了“十三五”国家综合防灾减灾工作的主要任务。一是完善防灾减灾救灾法律制度，加快形成预案法规和技术标准体系。二是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明确中央与地方应对自然灾害的事权划分，强化地方党委、政府的主体责任。三是加强灾害监测预报预警与风险防范能力建设，提高灾害预警信息发布的准确性、时效性，开展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四是加强灾害应急处置与恢复重建能力建设，稳步提升受灾人员生活保障水平，把灾区建设得更安全、更美好。五是加强工程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提高城市建筑和基础设施的抗灾能力，提升农村住房的设防水平和抗灾能力。六是加强防灾减灾救灾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加强基础理论和关键技术研发，推进新技术应用，促进防灾减灾救灾产业发展。

3) 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号）要求：2020年至2022年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通过开展普查，摸清全国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国和各地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普查对象包括与自然灾害相

关的自然和人文地理要素，省、市、县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村民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重点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部分居民等。普查覆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根据我国自然灾害种类的分布、影响程度和特征，本次普查涉及的自然灾害类型主要有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和草原火灾等。普查内容包括主要自然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承灾体调查与评估，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主要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以及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

（2）部委颁布政策文件

《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战略规划框架（2018-2022 年）》（应急函〔2018〕272 号）

要求：紧紧抓住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加快现代信息技术与应急管理业务深度融合，促进体制机制创新、业务流程再造和工作模式创新，不断提高风险监测预警、应急指挥保障、智能决策支持、政务服务和舆情引导应对等应急管理能力，全面支撑具有系统化、扁平化、立体化、智能化、人性化特征，与我国应急管理能力相适应的中国现代应急管理体系。

到 2020 年，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应急管理信息化体系，基本建成覆盖重点风险领域的感知网络、多手段融合的国家应急通信网络和北京主数据中心，计算、存储等基础设施全面云化，应急管理业务应用体系全面覆盖各类业务并在突发事件的事前、事中、事后阶段发挥关键支撑作用，技术创新实力逐步提升，信息化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工作机制逐步完善，信息化发展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实现应急管理信息化跨越式发展。

到 2022 年，再上一个台阶，全面形成应急管理信息化体系，

感知网络实现全域覆盖，天地一体化应急通信网络韧性、高速、智能、融合，信息化基础设施性能强大、稳定可靠，大数据、人工智能、机器人、移动互联等新技术得到广泛应用，形成高智能、自我进化、共享众创的应急管理信息化新生态，实现应急管理全面感知动态监测、智能预警、扁平指挥、快速处置、精准监管、人性服务，信息化发展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为构建与大国应急管理能力相适应的中国现代应急管理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3）省级颁布政策文件

为全面提升山东省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山东省委发布减灾委员会印发了《山东省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分析了全省防灾减灾工作面临的形势，提出了防灾减灾的主要任务。

《规划》提出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完善法规制度、预案和标准体系，加强自然灾害风险综合防范、应急处置、工程防灾减灾能力、基层防灾减灾等能力建设，发挥市场和社会力量作用，强化防灾减灾救灾科普宣传、科技支撑和人才培养等八个方面的主要任务。

同时，重点推进五项重大工程：一是自然灾害综合管理和应急体系工程。建设全省自然灾害综合数据库、灾害损失评估系统和以风险防范、应急救助、恢复重建等为主要内容的防灾减灾救灾决策支持系统，加快建设省市县乡四级救灾应急体系和平台。强化部门联动协同，实现军地、区域、部门间的信息沟通和应急联动。二是救灾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工程。加快推进救灾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建设，扩建省救灾物资储备库，加强市级救灾物资储备库规范化建设，支持60个多灾易灾县（市、区）救灾物资储备库新（改、扩）建，加快建设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救灾物资储备点，建成3处区域地震应急物资储备库。三是灾害隐

患治理和恢复重建工程。实施全省城市、农村、重点旅游景区、学校、矿区、地震灾害影响区域等灾害综合治理工程。加强防汛抗旱基础工程和南水北调工程（山东段）的配套工程建设，加快推进重点城市海绵城市建设，实施因灾倒损房屋灾后恢复重建工程。四是灾害预报预警体系和基础设施灾害防御提升工程。建设测报预警网络工程，加快建设省市县三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及山东防灾减灾救灾网、山东自然灾害舆情监测系统。实施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加强海洋观测预报和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气象灾害监测能力，实现全省灾害性天气监测全覆盖。五是应急避难场所体系工程。充分利用设防标准较高的坚固公共建筑物、公园、广场、学校、体育场馆等公共服务设施，农村充分利用空地，改造和提升成应急避难场所，增加避难场所数量，安装应急避难场所标志和导向标识，完善饮水、照明、防疫、生活等功能设施。

《规划》要求，要强化组织领导，健全管理体制，充分发挥各级减灾委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作用；要强化资金保障，将防灾减灾救灾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建立动态保障机制，加强资金监督、管理和使用；要强化监督管理，各级减灾委员会要建立和实行规划目标责任制，分解落实规划目标任务，强化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监督检查，确保整体规划全面落实。

2. 现实需求

近年来，我国先后开展了地震区划与安全性调查、重点防洪地区洪水风险图编制、全国山洪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地质灾害调查、全国气象灾害普查试点、森林火灾调查等灾害专项调查和评

估工作。这些调查和评估工作积累了大量风险要素信息和人口、三次产业等重要承灾体信息，以及单灾种风险隐患信息和风险评估成果等。

上述工作为促进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但与新时期强化综合减灾、统筹抵御各种自然灾害，推进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现代化的总体要求还有着明显的差距。非灾害类普查、调查积累的风险要素信息往往缺失与灾害风险密切相关的属性信息，且空间化程度严重不足；灾害类调查和评估往往从“单一灾种管理、单一部门职能的需求”出发获取信息、开展评估，对多灾种（灾害链）综合风险的客观识别、科学评价严重滞后；灾害信息共享和防灾减灾救灾资源统筹问题突出。迫切需要实施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全面掌握自然灾害风险底数和区域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立健全综合风险调查、隐患排查及综合风险评估和区划的工作机制、技术体系和业务体系，为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奠定基础。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评价方法采用数据分析、座谈、询问查证等。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从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包括数量、

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9 项二级指标。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由绩效评价小组明确评价对象、内容、方法和工作步骤，确保绩效自评工作按时完成。

2. 组织实施。按照绩效评价工作安排部署，要求各相关业务部门和科室提供分管的项目资料、配合绩效评价小组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3. 分析评价。一是合理设置评价指标体系，从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对项目支出总体实施成效情况进行评价。二是采取定性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对各项规划编制进行单一评价，再由评价组对自评表进行评分表，得出项目绩效的平均分。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决策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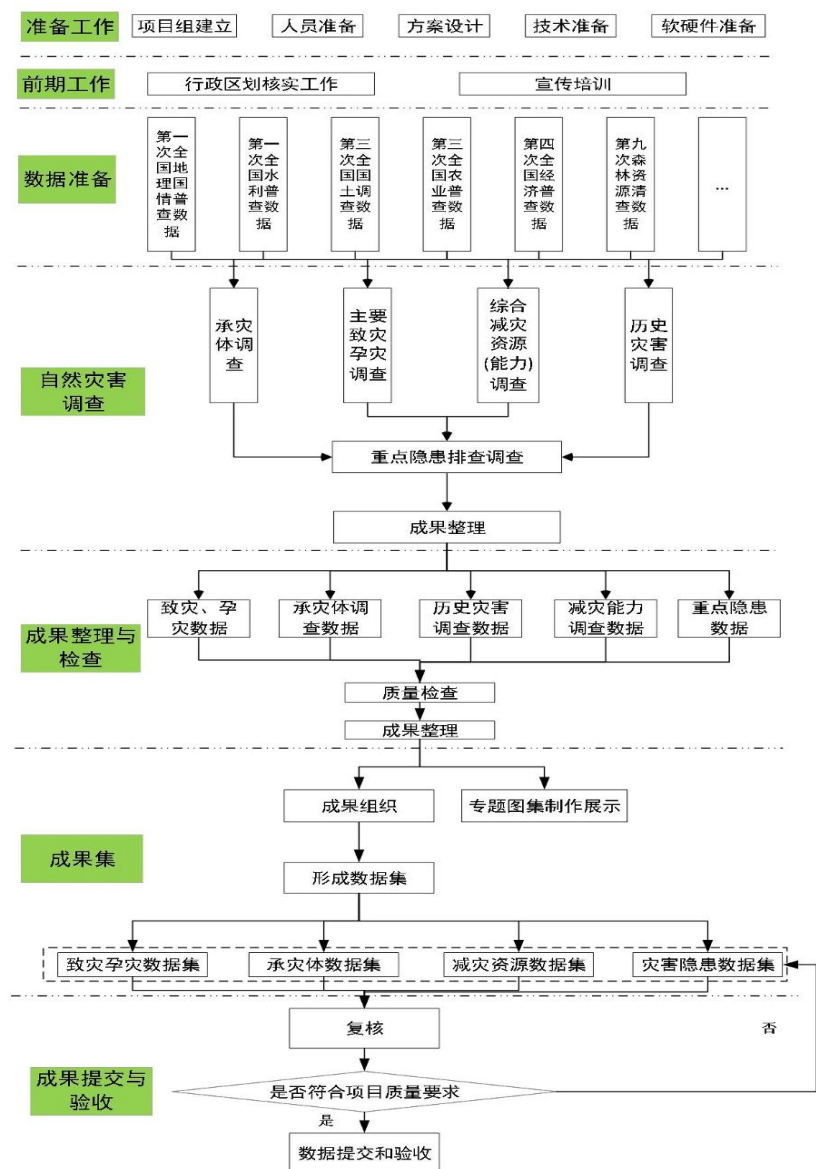
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符合我局“三定方案”规定的工作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

（2）决策程序

符合财政对项目选取的要求，经过充分的前期自评，经我局预算绩效小组审核后报局党委研究讨论通过，项目实施调整履行也完成了相应的报批手续，程序合规。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实施总体流程图如下：



(三) 项目产出情况。

现阶段各行业部门调查工作均已完成并数据上报，应急系统

调查工作及各行业部门具体完成工作如下：

应急系统承灾体调查 698 条，减灾能力 1504（含家庭减灾能力抽样调查 1163 条），历史灾害 720 条，完成总量 2922 条。涉及 28 个行业部门、16 个乡镇（街道）、266 个社区（行政村）的内业、外业调查工作。

行业部门单灾种和承灾体调查：一、气象灾害调查已完成 8 大类灾情的气象致灾因子的数据收集与上报，灾情收集已完成低温、台风、暴雨、干旱四种灾情的收集上报，已纵向汇交至省气象局。二、公路灾害风险调查已完成公路 2901.409 公里、桥梁 605 座的公路设施属性信息以及自然灾害风险点信息的内外业数据采集填报工作。三、水旱灾害调查工作，现已完成干旱灾害风险调查（2017-2020 年供用水情况调查、2020 年城镇水源情况调查、2020 年抗旱工程及非工程能力调查、2008~2020 年旱情及旱灾损失调查）已上报；洪水灾害隐患调查外业调查已完成水库 187 处、水闸 38 处、堤防 7 处；干旱灾害致灾调查报告、洪水灾害隐患调查报告已上报。四、森林火灾调查已完成标准样地 16 处、大样地 1 处外业工作；历史火灾、减灾能力、野外火源调查已完成并上报。五、地震灾害调查已完成现场钻探和钻孔数据处理、剪切波速测试、莒南县域范围内 10 个地震安评钻孔的收集、1: 250000 地震构造图和 1: 50000 活动断层分布图的编制、地震危险性分析计算和图件编制，已完成数据上报工作；现

根据 3 月 25 日省级验收专家意见对报告修改中。六、市政设施调查，原道路下发图斑 78 条，桥梁 20 座；现已完成道路总量 127 条，桥梁总量 70 座。已完成调查工作，根据上级安排开展日常巡检。七、房屋建筑设施调查，系统下发图斑总量为 126 万，目前我县已 100%完成 135 万余图斑的调查工作，开展自查工作，根据上级反馈及时整改并开展日常巡检。八、地质灾害调查由省级统一组织实施，现已完成调查工作，数据已上报。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实施本项目是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和各级政府部门具体工作部署的要求，已按省市时间节点要求圆满完成工作。

四、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普查机构

成立了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针对前期准备、技术人员安排、普查内容的梳理规范进行了讨论与明确，并对如何开展、推进进度、完成程度等问题进行详细探讨。普查工作专班是具体主抓普查落实工作核心机构，对应于本次普查实施工作要求，我县由县应急管理局总牵头，成立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考虑到各单位工作实际，专班办公采用“分散办公，定向沟通，定期汇总”的形式，较好的平衡了各相关单位日常业务与普查任务关系。

（二）加强组织协调，成立专班明确分工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分工，推动普查任务落地，县普查办制定了相关工作要求与规范，用制度规范、有序推进普查工作。并召开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启动培训会。

（三）深入细致策划，形成普查方案体系

此次普查涉及任务多、部门多，而且个别部门之间任务一定程度上存在交叉关系。明确任务清单中的各项任务分工是普查任务完成的前提。通过深入与各行业主管部门沟通，制定了《莒南县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总体方案》和《莒南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明确了普查后续工作内容、路线等核心问题。对我县普查工作的目标、任务、组织、分工等方面逐一分解，明确各单位“负责、配合、协助”等不同类型的任务职责，使普查工作责任落实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四）突出人工质检，确保数据质量过关

数据质量是普查工作的生命线。普查实行全过程数据质量控制，依据各阶段质量控制内容、技术标准规范和方法要求，在国家普查软件系统进行质检之前，开展人工质检，并建立数据库统计分析数据，确保支撑数据质量按时上报，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

（五）技术手段多样，专业运用开展普查

一是充分综合运用多样化的技术手段保障任务实施。针对任

务内容，工程勘测、遥感解译、站点观测、资料调查、统计分析、地图绘制、抽查核查等多样化的手段综合运用。二是内外业一体化技术同步开展。主要自然灾害孕灾致灾调查中，内业的数据整理、遥感解译与外业的工程勘探、实地踏勘等有机结合；承灾体调查中内业的建筑物轮廓勾绘与外业的灾害属性调查相互衔接；历史自然灾害调查中，内业的数据资料分析与外业的实地核验交叉进行；减灾能力调查中，内业的统计分析与外业的问卷调查同步推进。三是自然要素与社会属性兼顾。既考虑了自然灾害孕育发生的自然要素，也考虑了自然灾害对社会经济影响的社会属性；既调查和评估了自然要素的客观规律，也正确反映了诸如减灾能力等社会属性的现实状况。四是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大数据等新技术充分应用。充分运用高分辨率遥感影像，辅助各类调查和评估；充分利用地理信息系统的空间展示和管理功能，开展各类空间信息统一管理。

五、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本次工作涉及全国范围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时间紧、任务重，上级总体牵头部门对部分技术指标的确定也相对滞后，导致项目实施中部分工作的协调和成果生成存在反复的情况，间接影响项目总体实施进度。

六、 意见建议

一是完善预算编制，加大预算统筹力度，对政府性资金综合

考虑、统一管理、统筹安排，提高预算的约束力。二是建立健全分工明晰、责任明确、相互制约的资金分配、使用、监督机制，明确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和财政部门的职责和权力，为资金规范分配使用提供制度保证。三是建议做好项目规划，制定项目推进进度时间表，加快推进项目进度，结合实际情况及时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调整纠偏。四是建议结合上一年度的实际使用情况和当年度的资金需求编制年度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尽量减少项目资金结余，切实提高资金运行的效率和效益。

